

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

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會議記錄

壹、開會時間：九十七年五月廿一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

貳、開會地點：文學院 A207 會議室

參、主 席：張院長 力

肆、與會委員：賴芳伶委員、謝明陽委員、郭強生委員、傅士珍委員、陳淑玲委員、許甄倚委員、郭平欣委員、李妮瑋委員、洪嘉瑜委員、李同穌委員、葉智魁委員、林嘉志委員、許育銘委員、張 璉委員、貝克定委員、陳若璋委員、藍玉玲委員、高台茜委員、魯炳炎委員、陳忠將委員

伍、請假委員：劉漢初委員、許又方委員、許義忠委員、劉彥君委員、張志明委員、王鴻濬委員、陳彥良委員、須文蔚委員

陸、記 錄：羅文君助理

柒、主席報告

感謝師生助理的配合和努力，本院各系所評鑑工作順利完成。

接下來請各系所主管自由就系所評鑑事宜作簡單報告。

系所主管和教師分別報告各自系所受評情形，也反應了共通性的現象和期望：

1. 評鑑委員關注的重點主要還是在於 a.合校案與系所短中長程規劃的關聯、b. 對學程制的疑問和意見。然而這兩項是全校性的問題，非本院可獨立解決。
2. 評鑑委員對於本校各項教師獎勵制度以及系所各項事務開放學生代表或業界、其他學界代表參與狀況也十分關心。
3. 教育部對於評鑑委員資格的認定應更加審慎。
4. 其他諸如評鑑資料呈現方式，或許應以各學門一般慣例有所調整，取代全校性統一的作法，較可反映實際需求。
5. 請學校切實建立各項資訊、數據資料庫，以減少在屆臨評鑑時，頻繁向系所索取資料，而造成系所教師和助理的額外負擔。

捌、討論提案

第一案：「國立東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教師評鑑計分表及彙總表（草案）」，請 討論。

說 明：本案經 97.04.29 九十六學年度第四次系所主管會議、97.04.30 九十六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院教評會通過，相關資料如附件一。

決 議：通過。

第二案「共同教育委員會師培中心與本院教育研究所整合案」，提請追認。

說明：本案已先簽准提送校發會討論中，相關資料如附件二。

決議：本案緩議，待校發會做出決議後再行追認。

玖、自由討論

案由：關於本校與花蓮教育大學整併案，歡迎自由討論之。

決議：由於時間關係，本案已無足夠時間交換意見，歡迎對此議案有意見或疑問的委員參與今天下午五點之人社院教師與校長有約談併校活動，充分表達並交流想法，地點也是在 A207 會議室。

壹拾、其他討論

葉智魁委員：校教評會有意將本校教授升等研究成績修訂為 85 分及格，是否屬實？關於全校性法規或與其他教師切身相關的資訊，校方應主動將資訊公開透明化，讓教師有充分討論的空間和時間，以符合校園民主、共享共治的目標。

主席答覆：今日上午召開之校教評會中，確有修訂本校教師升等辦法之提案，但因時間不夠，將延至下次會議討論。本人並未翻看提案內容，故而不知研究成績是否訂定為 85 分及格。葉教授關切之事，本人會提請學校注意。

壹拾壹、散會